

南民函〔2025〕84号

办理标志（A）

关于南安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279号提案的答复

黄庆达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积极推进城乡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提案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意见建议采纳落实情况

（一）针对提案“优化服务供给，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议，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高度重视养老设施建设，将其纳入重要民生工程。编制了《南安市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2019-2035）》，构

建起以市级为龙头、以乡镇为重点、以村（居）为基础的市、镇、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全市已建成的养老机构 20 家，其中公建养老机构（含公建民营）17 家、民办养老机构 3 家。乡镇（街道）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6 家。全市现有居家养老服务站（含农村幸福院）284 个，城乡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 66 %。养老床位总数达到 10924 张，为老年人提供了多样化的养老选择。

一是住宅小区配建养老服务设施。在新的住宅小区建设中，按照每百户不少于 3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且单处用房面积不少于 400 平方米标准配建养老服务设施，并纳入规划设计方案，与住宅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截至目前，共办理小区移交手续 56 个。同时，积极推动重残人员照护服务保障设施与养老服务设施的融合建设，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将养老服务与重残人员照护服务有机结合，为不同需求的群体提供了全面的服务。

二是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我市出台了一次性开办补助、床位运营补贴、税费减免等一系列优惠政策，鼓励社会组织或企业投资兴办养老服务机构。对符合条件的自建和租赁的民办养老机构，分别按照每张床位 1 万元、5000 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开办补助；对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非护理型和护理型床位，分别按照每张床位每年 2000 元、2400 元的标准给予补助。这些政策吸引了众多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领域，如由伍心康养集团投资运营的南安市龙人伍心家园福利养老院、由温晴养老服务有

限公司承接运营的泉州滨海医院养护中心以其专业的服务和完善的设施，受到了老年人的广泛好评。

聚焦小区“家门口”养老问题，积极推广“物业+养老”“家政+养老”融合发展新模式，充分发挥物业服务企业和家政服务企业贴近居民、响应快速的优势。2023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的皇家滨城“物业+养老”服务中心，作为首个试点，通过赋能物业服务企业，整合多方资源，开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破解新建小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套紧缺、服务供应不足等难题。创新构建了“业委会+物业+养老”的共建共治共享机制，业委会、老人协会、银发志愿者组成了小区公益团队，大家齐心协力、有序分工，完善了监督小组功能。2025 年再投入 30 万元补助罗东银河新城“社区+物业+养老”项目建设，助力打造独具特色的社区养老服务模式，满足社区老人多重养老服务需求。

三是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加大对农村养老服务设施的投入，2023 年以来，累计投入资金 240 万元，新建和改造农村幸福院 8 所，投入 660 万元新建 22 所示范性长者食堂。2025 年再投入 210 万元建设 1 所农村幸福院和 6 所长者食堂，预计 10 月底完成建设。推动养老机构和卫生机构共建，深化医养结合，全市医养结合养老机构 2 家，17 家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建立合作关系，161 家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与周边的医疗机构签订医疗巡诊服务协议，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设置 14 家康复治疗室，定期为养老机构的老年人提供健康检查、疾病诊治等服务，

同时，推行家庭医生上门服务，为农村老年人建立健康档案，提供个性化的健康管理服务。

四是构建居家社区机构三类养老服务形态。在居家养老方面，2024年以来，投入389万元，为1620名特定老年人提供助洁、助医、助行等生活照料服务，以及精神慰藉、医疗康复、紧急救援等居家上门服务，累计开展线下服务3.5万人次。在社区养老方面，建设了284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为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文化娱乐、康复护理等服务。在机构养老方面，全市已建成的养老机构20家，其中公办养老机构（含公办民营）17家、民办养老机构3家，能满足老年人多样化的养老需求。通过建立养老服务信息平台，整合各类养老服务资源，实现线上线下服务的有机结合。老年人可以通过平台查询养老服务机构信息、预约服务项目，享受便捷的养老服务。

（二）针对提案“强化部门协作，推动医养融合发展”建议，答复如下：

近年来，根据南安市卫生健康局等十一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实施方案》要求，强化衔接，促进医疗机构和养老机构融合发展，按照平等、自愿、有偿原则，推动养老机构与周边医疗卫生机构100%签约合作，实现共享共赢。在提升居家社区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方面，发挥中医药医养服务作用。发挥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在养生保健、治未病、慢性病防治、康复治疗等方面的优势，提高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等医疗机构的

中医药服务能力，推广使用中医药综合治疗。到 2025 年，全市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建设中医馆比例达 100%。推进社区和居家中医药健康服务，促进优质中医药资源向社区、家庭延伸，到 2025 年，65 岁及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 75%以上。

目前，全市医养结合养老机构 2 家，17 家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建立合作关系，161 家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与周边的医疗机构签订医疗巡诊服务协议。医疗机构为养老机构的老年人设立了就医绿色通道，优先安排就诊和住院，同时定期派医生到养老机构进行巡诊和健康讲座。

（三）针对提案“坚持以人为本，强化队伍建设”建议，答复如下：

一是加强养老服务人才培养。通过开展“送教上门”、委托培训机构集中培训等方式，开展养老护理员培训，提升养老机构护理水平。2024 年，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已完成四期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培训，累计完成培训 220 人次，并于 12 月下旬在泉州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南安校区）举办南安市第二届养老护理员技能大赛，共有 50 名养老服务人员参加了竞赛，对获奖的养老护理员授予“南安市五一劳动奖章”“南安市技术能手”“南安市三八红旗手”“南安金牌工人”等称号并给予适当奖励金，进一步激发养老服务人员提升专业技能的积极性。2025 年拟组织养老服务人员参加专业培训课程 408 人次，邀请专家学者进行授

课，内容涵盖养老护理知识、康复技能、心理疏导等方面，不断提升服务人员的专业水平。

二是提升养老服务人员素质能力。建立养老服务人员激励机制，对表现优秀的养老服务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提高其职业认同感和归属感。同时，为养老服务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待遇，吸引更多优秀人才从事养老服务工作。并根据《泉州市养老护理岗位工作人员奖补办法》规定，积极为符合条件的养老护理员申报岗位奖补。

（四）针对提案“激发产业活力，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建议，答复如下：

一是强化要素保障支持。在土地供应方面，优先保障养老设施建设用地需求，将养老服务设施用地纳入年度土地供应计划，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鼓励利用闲置土地或改造利用率不高的建筑建设养老设施。在政策优惠方面，设立专项财政资金，对养老设施建设给予补贴或税收优惠。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养老设施建设，对社会力量举办的非营利性养老机构，给予一次性开办补助。同时，落实养老机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减免养老机构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经营性收费。在财力支持方面，对新建、改建、扩建的养老机构，按照建设规模和投资额度给予一定比例的建设补贴；对运营良好的养老机构，给予运营补贴。在推广长者食堂及新建或改造提升农村幸福院项目给予 30 万元的建设补助；对乡镇敬老院改造升级和嵌入式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每个给予 100-200 万元建

设补助。在部门协同方面，注重融合发展旅居养老、休闲度假型养老，依托我市丰富的旅游资源和生态环境，开发养老旅游产品和线路发展，将养老与旅游相结合，为老年人提供了集休闲、度假、养生、康复为一体的养老服务；探索建设康养小镇，整合医疗、养老、旅游、文化等资源，打造综合性的康养产业集群。目前，我市筹划建设云顶神龙康养文旅小镇，建成后将为老年人提供高品质的康养服务。

二是加快老年产品研发。支持本地企业加大对养老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投入，开发适合老年人使用的康复辅助器具、智能养老设备、老年用品等。目前，我市水暖卫浴、日用轻工等传统支柱产业积极研发生产适老化产品，引进先进的技术和产品，涵盖了轮椅、拐杖、按摩器、智能手环等多个领域，进一步提升我市养老产品制造业水平。

二、其他

收到提案后，我局高度重视，指派分管领导和相关科室专门负责提案答复工作。现就《关于积极推进城乡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最终形成正式答复。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养老服务工作的决策部署，以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目标，不断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提升养老服务质量，推动我市养老服务事业高质量发展。同时，也感谢您提出的宝贵建议，我们将持续关注养老服务发展，不断改进工作，推动我市养老服务事业

迈向新台阶。

分管领导：吴帮助

经办人员：黄惠莲

联系电话：0595-86373661

南安市民政局

2025 年 7 月 4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办、市政府督查室、市卫健局。（共印 10 份）
